

焦点网谈

北京拆迁户补偿要价每平米20万

新闻：位于朝阳门桥西南侧的危旧房改造已历经7年时间，目前仍有3户居民未搬离，其中一户居民提出现金加房屋折合每平米超20万元的拆迁补偿要求。负责此次拆迁工作的总公司已经向东城区政府递交求助报告。(6月15日《京华时报》)

我觉得不多!开发商黑别人可以,为什么不能让别人黑呢? ——北京网友

双方买卖的事,人家可以叫20万,也可以叫2000万。 ——新华网友

市场经济,就应该是开发商觉得划算就拆,不划算就别拆。开发商定房价和百姓商量了吗? ——网易网友

房价就是这样高起来的,试想,房产商能亏本卖房吗?这部分费用不还是加在房价上吗! ——南海网友

邓玉娇一审被判免除处罚恢复自由

新闻:6月16日上午11时,备受瞩目的“邓玉娇刺死官员案”在湖北巴东县人民法院一审结束。合议庭当庭宣判,邓玉娇的行为不构成故意伤害罪,但属于防卫过当,且邓玉娇属于限制刑事责任能力,又有自首情节,所以对其免除处罚。邓玉娇在法律上由此彻底恢复自由身。(6月16日财经网)

最好的结果,善的一方不会被恶的势力打倒。 ——人民网友

美丽的玉娇娃,今夜你和我们网民能睡个安稳觉了。 ——新浪网友

此案告诉我们:强行侵害和侮辱他人,就是在冒该死的风险! ——北方网友

庶民的胜利,却让法律伤痕累累。法律独立尊严遭到践踏。 ——南海网友

《精神卫生法》应保障公众免于恐惧的权利

头条评论

赵志疆

5月21日,精神卫生法草案的起草人之一,被誉为中国司法精神病学泰斗的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博士生导师刘协和透露,最新修改的《精神卫生法(征求意见稿)》已发出,《精神卫生法》最快有望在年内出台。全国人大精神卫生立法调研组负责人、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主任马力近日也透露,《精神卫生法》草案,有望规定强制收治精神病人需要复核

诊断,以免因诊断不当或其他目的导致正常人住进“疯人院”。(6月16日《南方日报》)

截至2001年,接受世界贸易组织调查的160个成员国中,四分之一的国家已经有了精神卫生法。我国虽然早在1985年就启动了精神卫生立法工作,进展却十分缓慢。法律的失语、程序的失范,使得精神病成为一个令人望而生畏的名词——一方面,游走于街头闹市的精神病患者使人退避三舍;另一方面,某些正常人被强制送进精神病院的报道令人惶恐不安。

“精神病冤案”不时见诸报端,一次次让我们看到,将一个正常人变成“精神病”竟然如此轻而易举。精神病的治疗不同于其他疾病,患者入院多是非自愿的,治疗过

程中还可能被采取一些强制性措施,为防止意外甚至需要被施与人身约束或隔离等。所有这些治疗特点决定了,如果不加以法律规范,就存在被滥用的危险,甚至可能对无辜的人造成不可估量的伤害。

刑事诉讼过程中的精神病鉴定主体已有明确规定:必须由有省级政府颁发的资格证书,或者指定的专业医疗、鉴定机构进行。但规定同样仅限于刑事诉讼,民事诉讼领域依旧一片空白,由此直接导致了这样一个问题:精神病鉴定应该遵循怎样的规范程序?鉴定者应当具有怎样的专业技术要求?如果鉴定结果失实,如何划分责任归属?最后一个关键问题就是,对于那些被鉴定为精神病患者的人应当如何处置,以及

住院期间患者的权利如何得到保障?

如果说上述内容是为了避免“精神病冤案”发生的话,保障精神病患者的治疗对于维护公共安全同样重要。因精神病易复发、治疗开销大,大部分治疗费用又都由患者本人或家属负担,因此许多患者及家属由于无力承担高额的费用,而普遍采取消极应对的态度,从而对社会的安全构成威胁。出于公共安全的考虑,我国已于日前逐步推广实施艾滋病免费治疗措施,我觉得,出于同样的考虑,有必要对那些无力接受治疗的精神病患者实施免费治疗,而这首先需要政府部门加大经济投入,完善救助体系。

实际上,为了建立健全精神病患者的医疗救助机制,武汉、上海、杭州等地已相继通

过地方立法手段进行了探索,这些地方无一例外地提出了“公益补偿制度”,这不仅意味着精神病患者伤人行为的法律后果由其监护人承担,而且也意味着当其监护人无力承担赔偿责任时,政府将最终为之买单。这些做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既然《精神卫生法》尚处“征求意见”阶段,对于地方积累的先进经验,不妨予以吸收借鉴。

近年来,呼吁精神卫生立法之声日渐强烈,承担着人们无限厚望的《精神卫生法》能否达到人们的满意,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两个方面——规范鉴定程序,避免“精神病冤案”的发生;保障财政投入,减少精神病患者伤人事件。只有这样,才能保障公众免于恐惧的权利。

从香港特首带头减薪想到的

杨涛

据悉,为了与市民共度时艰,行政长官曾荫权最快16日公布,联同33名政治任命官员,参考薪酬趋势调查高层公务员指标,全体减薪5.38%,有需要时不排除再减薪。34人一共每年会令库房少支出约500万元。(6月15日中新网)

为了共度时艰,香港特首带头减薪,不过,从全世界来看,这不算什么稀罕事情。比如去年新加坡公共服务署决定,因为经济萎缩,明年的公务员工资将最高减少19%。然而,这事放在内地,却多少有些“不合

时宜”,去年11月中旬,河南省获准将全省公务员平均每月津贴补贴增加300元。“薪动”的不仅是河南,还有河北唐山,安徽六安,内蒙古赤峰、通辽等地。

新加坡与香港用减薪来应对危机,我们却用加薪来应对危机,这无论如何也说不过去。在金融危机的背景下,各行各业生存艰难,政府正常的财政收入会减少,因此,公务员应用减薪与社会共度难关。但是,有一种奇怪理论却认为,给公务员加薪有利于拉动内需。然而,公务员的工资并不是上天赐予的,而是公民纳税得来的,公务员加薪显然要让纳税人交更多的税收,如此会让公民更加难以生存。而且,公务员加

薪对应的是其他行业在金融危机下生存困难,这也不能显现公平。

好在给公务员加薪并不普遍存在,但是,比给公务员加薪更令人担忧的是,政府的公务消费却随着4万亿的投资有扩大之势,而且也是打着“拉动内需”的旗号。比如今年十一月广州市政协三次会议开幕,大会首次安排委员在白云国际会议中心酒店食宿,有些委员认为这种政府消费有利于拉动内需,是件好事。我不清楚,金融危机之下,政府的公务消费增加了多少,也不清楚这些公务消费到底挤占了多少财政收入和4万亿投资的资金,更不清楚,为什么“拉动内需”需要建立在官员的享乐和消费

之上。

事实上,政府本身不产生经济效益,政府所有的公务消费都是建立在纳税人的纳税基础上,没有纳税人的纳税就不可能有公务消费。减少公务消费,从而给纳税人减税才是最好的拉动内需。即便需要政府投资来拉动内需,促进市场消费,那也应当通过扩大公共基础设施的投资或者给市民发放消费券的形式,这样才能扩大公共消费,进而征收更多税收,而且,也能做到税收回馈社会,体现社会各阶层公平。

说实话,我不指望内地官员也学香港,主动减薪,但至少我希望他们不要明里暗里加薪,我更希望地方政府能大力减少公务消费,减少公款吃喝,减少公车消费,减少出国旅游……“人民公仆”,这点觉悟总该有吧!

推行注射死刑有利于消除特权

海之波

刚刚结束的“全国刑事审判座谈会”披露,北京将逐渐推行以注射方式执行死刑,到今年年底,有望全面推行。设在北京第一看守所附近的“死刑注射执行室”年内也将全面投入使用。(6月15日《广州日报》)

人之将死,其死也应当平等。但事实上,即使是同样被判死刑,普通死刑犯通常是被枪决,而贪官往往享受着注射死刑的待遇,注射药物的费用还由国家承担。

按理说,尽管注射死刑的资源有限,但也应合理分配——对于死刑犯,应随机抽取枪决还是注射死刑。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这不仅包括适用法律上人人平等,就是执行刑罚,也不能因为罪犯先前的身份,而在执行刑罚的方式上采取不平等。然而,从目前情形来看,注射死刑似乎是贪官们“最后的特权”,像河北省国税局局长李真、国家药监局原局长郑筱萸、济南市人大常委会原主任段义和,都是被执行注射死刑。

而一个普通的死刑犯,被注射执行死刑的几率几乎为零。比如,熊振林主动要求注射死刑,但他还是被五花大绑地送到刑场执行枪决——尽管早在2008年2月,湖北省高院副院长吕忠梅就提出,湖北省将从当年起推广注射死刑。

死刑执行方式的官民差异,反映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并没有在刑罚执行方式上得到有力贯彻。所以,北京市全面推行以注射方式执行死刑,就极有利于消除在死刑执行方式上的“官贵民贱”,消除贪官的最后一点特权。

哲学是一种特殊的思维方式?

正言

关于哲学,据说在《大不列颠词典》和《美国大词典》上也没有相关的词条,因为西方的哲学家们至今仍未对其解释达成一致。如康德、费希特、谢林给出的定义就不尽相同,黑格尔更是“特殊”,在其《小逻辑》一书中给出了这样的解释:哲学以绝对为对象,是一种特殊的思维方式。不过这种“特殊说”近日在中国反倒有了鲜活的解释。

有媒体6月15日报道说,国内哲学界权威学术期刊《哲学研究》今年第4期刊登了署名“陆杰荣、杨伦”的文章《何谓“理论”?》,有80%内容原封不动复制了“云南大学讲师王凌云多年前的一篇讲稿《什么是理论?》。新华社记者当天从辽宁大学了解到,该校副校长陆杰荣与其带过的硕士研究生、现北京师范大学在读博士杨伦论文抄袭一事属实。但学校方面表示,抄袭系杨伦一人所为,陆杰荣署名仅为帮助学生的论文得以发表,非直接责任人。就“陆杰荣、杨伦”事件来说,这哲学

界还真有些“特殊的思维方式”。

你看看,为了学生的论文能顺利发表,人家陆副校长不仅对文章给予了修改润色,还在没有收取署名费的情况下,助人为乐,无私地将名字借出一用;你看看,为了能呵护陆副校长的学术声誉,人家辽宁大学党委书记迅速“调查”立马表态,说这都是那北师大在读博士杨伦搞鬼,尽管老陆署名第一作者,但抄袭是杨伦一人所为。

遗憾的是,如同中国科学院院士谢华安、中国工程院院士刘兴土能够剽窃他人成果一样,如同北京大学教授王铭铭、清

华大学教授刘辉公然学术造假一般,陆副校长此次以一种“特殊的思维方式”深陷“抄袭门”;遗憾的是,虽然辽宁大学及时证实这不顾廉耻的学术抄袭内幕,但却急于撇清责任,玩起了官场上才流行的太极推手功夫来,将板子打向了已在外校深造的曾经的学生。

面对这鼠偷狗盗的师生联手作假以及辽宁大学颇有些无厘头的答复,笔者在折服于哲学家们“特殊的思维方式”的同时,不由得想起“现代新儒家”冯友兰的哲学定义来:就是对于人生的有系统的反思的思想。

不知道深谙理论的哲学家们,面对今日之怪现状,可还有系统反思的勇气;不知目前的中国哲学界,在藏污纳垢的学术面前,可还有系统反思的力量!

“风从南洋来”

蔡葩的创作与海南文化遗产研讨会举行



《风从南洋来》封面



《蔡葩的创作与海南文化遗产》研讨会现场。

记述开始,通过历史见证者的口述,让人们了解到了上世纪海南精英人物所经历的历史,对宏大历史背景下的个人命运提

供了一份生动的记录。省作协前任主席、著名作家蒋子丹认为,《风从南洋来》是非文体写作的成

功案例。当前文学创作中,特别是网络文学的创作,虚构内容异常火爆,有观点甚至认为虚构是文学的根本。蒋子丹不赞

成这种说法,她以蔡葩的写作为例,认为在田野调查基础上,通过耐心细致的采访,创作出的作品才更加具有说服力与感染力。

省作协主席孔见对蔡葩的创作给予肯定,认为她的人道主义情怀,让其作品洋溢着感人至深的力量,值得关注。

《风从南洋来》大量运用第一手资料,写海南的老街,骑楼中发生的故事。日前,蔡葩所关注和写作的海口骑楼老街,与北京国子监街区等一起,荣获首批十大“中国历史文化名街”称号。

海口市社科联书记廖小平表示,在重视文化遗产挖掘、珍视文化软实力的今天,海口骑楼老街的价值和意义越来越重要。海南建设国际旅游岛,骑楼老街是海南的历史文化名片,可以成为撬开海南文化旅游的一把金钥匙。

与会文化界人士一致认为,在当今社会发展加速时期,保护现有的历史遗迹,抢救历史远比研究历史重要,愿海南独特的文化遗产,能在有志者的探寻与阅读中走向世界。

研讨会由省作协副主席、海南师范大学教授单正平主持,省作协主办。海南文化、文学、出版界30多人出席了研讨会。

省书协举行书法创作观摩研讨会

本报讯(记者卓兰花 通讯员陈洪)以研讨创作和观摩为主题,省书协“书法创作观摩研讨会”于6月12日至14日在琼海官塘举行。

据悉,结合将要举办的全国性重大书法展览活动,省书协举办了本次创作观摩研讨会,以期达到出人才、出精品、出大师的目标。中国书协副主席、省文联专职副主席、省书协主席吴东民结合海南的书法现状说,创作不能仅仅强调形式感,还要把握好创作与制作二者之间的关系。要有扎实的基本功,深入到经典中去学习、挖掘、临帖要消化,作品要有情感的交流,要取法乎上,要创新有法。结合自己多年来研习书法的体会,吴东民说,书法是视觉的艺术,对作品的笔墨技巧、书写内容、章法形式等都要认真对待,尤其线条要有变化,有质感,有墨色及枯、湿、浓、淡的变化,要有节奏,有旋律。

研讨会期间,省书协副主席黄承利、江寿男分别作了《书法图式理论与创作》和《对当前书法创作的反思》的主题讲座。进一步阐述了书法创作的取向、形式等当代意义,强调要在承袭传统的基础上古出新。

历届国展获奖者和作品入展作者林允葵、黄荣生、张圆满、黄乐辉、许海涛、冯伟等书法家先后在研讨会上发言,畅谈创作心得、创作经验及参加国展感受。

吴东民及书协主席团成员一起对与会作者的创作作品进行了点评和创作辅导,并进行笔会交流,与会者深受启发,纷纷表示回去后认真进行再创作,争取自己的作品有新突破。

我省知名书法家詹冰莹、张文瑞、杨毅、陈其吉、陈洪及省书协理事、部分市县书协负责人及创作骨干40余人参加了研讨会。



省书协举行书法创作观摩研讨会现场。(省书协提供)

一个网络作家的成名史

——访著名网络作家清秋子

本报记者 卓兰花

重庆,长在长春。上世纪80年代,他走南闯北,干过多个工种,当过公司高层主管,主编过时尚音乐杂志,也尝过失业的苦闷,对社会底层的艰辛甚为了解。正是其丰富的生活阅历和敏锐的观察力,为清秋子从事传统文学创作甚至网络写作打下了深厚基础。

几年前,当众多网友在“天涯社区”彻夜不眠地追看网络小说《我是北京地老鼠》时,清秋子却不失时机“悄然转型”——把

目光转向了历史题材。当他在网上推出语言通俗、笔调轻松而风趣的历史题材小说《明朝出了个张居正》时,许多人深感兴趣。有网友评价,“见识不凡,一出手即显出惊人的气势,这是清秋子步入历史写作领域后抛出的第一颗重磅炸弹。”果不其然,此后,他厚积薄发,在网上接连推出人物传记《魏忠贤:八千女鬼乱明朝》、《武则天:从尼姑到女皇的政治博弈》等,然后再出版。

自2006年以来,出版界影视界形成一股汹涌的明史热,多部描写明代的影视作品和出版物接连问世,清秋子的《明朝出了个张居正》,可以说是其中极有分量的一部。这部清新透彻之作,在如何“谋身”、如何克服体制积弊、如何提高绩效方面,对于身处当代职场的青年读者,也不乏启迪作用。

清秋子非常明白,在网络上,你给读者讲什么很重要,但是你怎么讲更重要,这也是他能够立足网络文学领域,并拥有一大批铁杆“粉丝”的原因之一。

为了专事网络写作,清秋子从原先供职的海南广播电视台辞职,“网络就像金扁扁笔下的江湖,大家在茫茫网络世界里暗



清秋子的部分网络作品出版

在网络文学领域,清秋子的名气不小,这从他的网络长篇小说《我是北京地老鼠》开始。“地老鼠”写于2003年,当时约有700多个网站和论坛转载,让清秋子在网络文学里来了一次华丽转身。

近日,清秋子的又一部网络作品《爱恨情仇小团圆——张爱的私人生活史》出版。尝到了网络写作甜头的清秋子,干脆绕开传统写作,一门子心思当起了网络作家。

“意外成名于网络”

从传统写作到网络写手,清秋子“感谢网络写作,这种空前自由和紧密接触读者的方式,让我成功地跨越从文学爱好者到作家之间的那道栅栏。”

网络文学成就了清秋子,使其“意外成名于网络”。2003年,清秋子初次上网,并发一些游戏文字帖子,“后来发现跟贴的人数不少,就不停连载,然后就有出版社在网上跟我联系出版事宜。”清秋子对海南日报记者说。

在网络日益发挥其强大的阅读功课时,清秋子及时搭上了这班快船。自2005年9月起,他的网络长篇小说陆续由出版社出版,从网络走向纸面,进入了图书市场。安徽文艺出版社接连出版清秋子的网络小说《我是北京地老鼠》、《折扇十年》和《那年的爱情》。清秋子逛书店,看到自己的作品与那些生活优越的少年写手的作品摆在一起,“内心的感觉很奇怪”。一个“50”后网络写手,下乡插队8年,少年时经历过“文革”,在艰苦的环境下,坚持自学和尝试文学写

中较量着,但又互相看不到对方的真实面目,保持着一份神秘感。”他喜欢这种感觉。

网络和传统的较量

对于网络作家和传统作家的区别,清秋子认为,网络作家所秉持的文学观念,有时更贴近当下读者,甚至他们本身就是读者中的一分子。网络作家的作品,首先被网友肯定,而后引起纸媒编辑注意,从而变为纸质出版物,这个过程是公平和透明的。

在清秋子看来,网络没有门槛,稍有文字表达能力的人就可上网写东西发帖,点击量仅是检验作品是否受欢迎的标准之一。出版社也清楚,光靠传统写作的作品无法满足读者的要求,出版社的编辑们选择在网上选稿也就不足为奇。清秋子就是这样被发现的,他的不少网络作品,都放在海南的“天涯社区”上连载,这个网络平台,成就了国内许多著名的网络写手,清秋子就是其中一员。

“我不敢低估网络读者和纸媒读者,我是拼了我的全部积累在写作,才能保持住人气和点击率,然后把自己的作品卖出去。”清秋子说。这位拥有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海南省作家协会会员头衔的网络作家,认真而坦诚从事网络写作的态度,不由得让人心生敬意。

(本报海口6月16日讯)

关注网络文学 之回